

# E-10-17空品垂直大揭秘

- ◆ **主題類別**：年度旗艦計畫 (2025年環境部)
- ◆ **國家城市**：美國馬里蘭巴爾的摩
- ◆ **見習機構**：美國馬里蘭州立大學巴爾的摩分校/戈達德地球科學技術與研究中心Goddard Earth Sciences and Technology Center

| 見習機構   | 見習機構參考說明  |
|--|---|
| 美國馬里蘭州立大學巴爾的摩分校/戈達德地球科學技術與研究中心(Goddard Earth Sciences and Technology Center) | 美國馬里蘭州立大學巴爾的摩分校/戈達德地球科學技術與研究中心，該中心為頂尖的研究中心，並作為美國國家太空總署(NASA)的協力研究中心。負責接待的為該中心的Dr. Jasper Lewis，其在光達地面遙測技術、邊界層高度反演，並長期與NASA Judd Welton博士進行合作，協助臺灣成立光達亞洲指標站，及規劃未來臺灣作為MPLNET的亞洲區域檢校中心。過去30年，NASA與臺灣環境部保持聯繫，且維持友好關係。 |

- ◆ **見習名額**：1名。
- ◆ **圓夢期間**：114年9月1日至115年2月28日，共計6個月。

# E-10-17空品垂直大揭秘

## ◆ 青年申請資格：

- 具中華民國國籍18-30歲之青年。
- 對空氣品質監測及光達資料應用工作有興趣的青年。
- 具大氣科學、環境監測學群專業背景尤佳。
- 具備程式語言與繪圖技術能力。
- 有志從事環境保護相關工作或研究。

## ◆ 行程

| 日期        | 內容  |
|-----------|---|
| 第1-2天    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青年前往美國該見習機構。</li></ul>  |
| 第2-11天   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業師線上協助青年安頓，並安排與見習機構人員互動及學習規劃。</li><li>• 每日會議及技術指導。</li></ul>  |
| 第12-169天 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與美國馬里蘭大學巴爾的摩分校Dr. Jasper Lewis團隊合作，見習光達遙測相關技術、資料處理及應用。</li><li>• 青年每月定期與Dr. Jasper Lewis報告研習進度。</li><li>• 青年執行程式技術實作。</li></ul> |
| 第170-177天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業師線上協助青年整理成果資料、與見習機構檢討成果與後續發展。</li></ul>  |
| 第178-180天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青年返回臺灣。</li></ul>   |

## E-10-17空品垂直大揭秘

### ◆ 經費規劃

合作單位已編列輔導費費用，每人金額為新臺幣(以下同)37,500元，青年經錄取獲取獎勵金後，繳交予合作單位，繳交方式將於錄取後通知；另請申請人自行編列機票、生活費、見習機構設備使用相關費用、保險費、行前見習津貼、簽證費等費用，可參考如下表。

| 經費項目         | 金額       | 支用內容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|
| 機票           | 70,000 元 | 來回經濟艙等機票。   |
| 生活費          | 570,240元 | 包含餐費、住宿費及當地交通費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見習機構設備使用相關費用 | 60,000 元 | 於見習機構使用電費、網路費、課程費、印刷費、資訊及儀器設備使用費、研習辦公室使用費、資源使用費等。 |
| 保險費          | 10,000 元 | 參考國內保險公司180天留遊學、差旅專案保險(含美國相關保險)。                  |
| 行前見習津貼       | 8,000 元  | 依每小時新臺幣200元標準，編列40小時計新臺幣8,000元。                   |
| 簽證費          | 17,655 元 | 參考 F1 簽證美金 535 元 * 匯率 33=17,655。                  |
| 合計           |          | 共735,895元。  |

# E-10-17空品垂直大揭秘

## ◆ 其他注意事項

- 請青年依簡章相關規範辦理。
- 錄取之青年需於8月參與環境部規劃的行前見習，方能參與後續海外圓夢行程。(於2週內到部5個工作天)
- 青年若未能依據計畫學習經輔導未改善者，或未能遵守管理及輔導情節嚴重者，或違法當地國相關法令者，得予以終止本計畫提早返國，並追回相關補助款。